

证券代码：839416

证券简称：康鸿智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康鸿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<p>第十二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研发、生产、销售智能制造设备及系统集成、机器视觉设备、光电配套设备、轨道交通配套设备、新能源配套装备、非标自动化检测修复装备、集成工业设备、物流机器人、自动化成套设备、节能环保与环境净化工程设备、智能机柜、专用电器电控及配件，提供相关产品技术服务、软件服务、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</p>	<p>第十二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研发、生产、销售智能制造设备及系统集成、机器视觉设备、光电配套设备、轨道交通配套设备、新能源配套装备、非标自动化检测修复装备、集成工业设备、物流机器人、自动化成套设备、节能环保与环境净化工程设备、智能机柜、专用电器电控及配件，提供相关产品技术服务、软件服务、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、通用设备制造（不含特殊设备制造）、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销售、泵及真空设备制造、泵及真空设备销售、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</p>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政府主管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变更，故对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

苏州康鸿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8月18日